

证券代码：830879

证券简称：基康仪器

公告编号：2024-011

基康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3月27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3月17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邹勇军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根据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编写了《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2023年监事会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对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24 年 3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公司 2023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公告编号：2024-014）。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3 年经营情况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24 年 3 月 29 日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 2023 年的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20）和《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2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及财务报告、审计结果，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结合 2023 年度经营情况，根据 2024 年发展战略及经营目标计划，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 3 月 29 日披露的 2023 年年度报告（财务报告已经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15,519,508.03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02,206,454.65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139,497,776 股，以扣除回购专户 4,310,000 股后的 135,187,776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50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股利 33,796,944.00 元。

公司将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如股权登记日应

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状况及未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决定及 2024 年度薪酬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经营业绩，以及公司监事工作职责和履职情况，拟定 2023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津贴合计 105.02 万元（监事津贴为税前 6 万元/人）。

2024 年度监事薪酬预案：公司监事的薪酬及津贴暂参照 2023 年薪酬标准按月发放，最终薪酬及津贴根据公司当年经营业绩及监事履职情况拟定并报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 2024 年度审计服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 2023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对 2023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出具专项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要求，结合实际情况，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

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告编号: 2024-023)。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 在确保资金满足日常生产运营的前提下, 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风险评级R3(包括R3)及以下的理财产品、较低风险的信托产品, 委托投资理财额度设定为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 该额度内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授权使用期限为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委托理财额度是指公司在任一时点持有理财产品的初始投资金额(包括因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交易手续费、认购费等)的总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4-025)。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 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 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 对 2023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

号：2024-026)。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基康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基康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3 月 29 日